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4樓
聯絡人：田佳苓
電話：02-8758-6688 1780

受文者：凱基商業銀行信託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瀚亞字第11200007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謹通知本公司經理之「瀚亞2030 目標日期收益優化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及「瀚亞2031 目標日期收益成長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下稱金管會）核准修訂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暨公開說明書，詳如說明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78 條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基金業經金管會112 年9 月22 日金管證投字第1120349072 號函核准修訂證券投資信託契約，本次主要修正第14條規定新增由金融機構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（含應急可轉換債券及具總損失吸收能力債券）為基金投資標的，並自112年11月13日起生效。
- 三、檢附金管會核准函及公開說明書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如附件，修正後之公開說明書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（<http://mops.tse.com.tw>）及本公司網站（<https://www.eastspring.com.tw>）查詢。

正本：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信託部、凱基商業銀行信託部、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